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PACIFIC MILLENNIUM PACKAGING GROUP CORPORATION

### 國際濟豐包裝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0)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國際濟豐包裝集團(「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分別為「董事」及「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所作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將錄得淨虧損不超過人民幣25.0百萬元，相對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淨虧損約15.3百萬港元。據董事所深知，虧損增加主要歸因於(i)產品單價下跌；及(ii)本集團位於湖州及武漢的新生產廠房導致經營成本增加。儘管出現上述情況，董事會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整體營運及現金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以下各項而編製：(i)董事會對本集團中期期間綜合管理賬目所作初步評估，而該等賬目既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獨立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及(ii)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並可能出現變動及有待落實。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集團預期於2025年8月底或之前就中期期間刊發的中期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國際濟豐包裝集團  
主席  
鄭顯俊

香港，2025年7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鄭顯俊先生及談大成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計生先生、江天錫先生、蘇崇武博士及朱纓女士。